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诉讼进展暨结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李朝波先生（以下简称“被告”）放弃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重大资产重组的配套新增资本纠纷事项，公司于近日收到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海珠法院”）转账的剩余执行款项及《结案通知书》。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重大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2017年3月公司就李朝波先生放弃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重大资产重组的配套新增资本纠纷事项，向广东自由贸易区南沙片区人民法院（下称“南沙法院”）提起诉讼，南沙法院已受理，并认定公司的住所地位于海珠区，裁定本案移送至海珠法院审理；经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州中院”）审查，认为海珠法院对本案有管辖权，裁定本案由海珠法院审理。因本案与另案[原告亚钾国际诉被告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新增资本认购纠纷，案号为（2017）粤民初81号]存在关联，本案必须以另案的审理结果为依据，海珠法院于2018年7月裁定中止诉讼。2021年5月，公司收到海珠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18)粤0105民初2742号]，判决公司与被告2014年8月22日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于2017年3月29日解除，被告向公司支付违约金1,000万元。被告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本案进入二审程序。2022年4月，公司收到广州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1)粤01民终21784号]，裁定准许被告撤回上诉，一审判决自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鉴于被告未按期向公司支付相应违约金，公司向海

珠法院递交了强制执行申请材料，本案进入执行程序。2022年7月，公司收到海珠法院转账的部分执行款247.26万元；2022年8月，公司收到海珠法院转账的部分执行款247.26万元。

关于本次重大诉讼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具体如下：

公告日期	公告名称	索引
2017年3月31日	《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年4月22日	《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年5月18日	《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年6月23日	《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年10月17日	《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年10月21日	《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8年1月26日	《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8年7月27日	《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5月12日	《关于公司收到法院<民事判决书>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8月31日	《2021年半年度报告》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年4月2日	《2021年年度报告》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年7月9日	《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年8月5日	《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年8月17日	《2022年半年度报告》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本次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海珠法院转账的剩余执行款 528.85 万元，并收到海珠法院发来的《结案通知书》[(2022)粤 0105 执恢 1196 号]，经执行，李朝波已经履行了本案的全部义务，本案已执行完毕结案。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收到海珠法院转账的执行款项 1,020.37 万元，李朝波已按海珠法院的判决结果全部履行完毕。上述收到的执行款项将会对公司本期利润产生积极影响，最终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至此，通过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积极协调和推进，公司与公司股东之间的诉讼案件已全部执行完毕并结案，合计收回赔偿款金额 74,204.27 万元，其中，广东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赖宁昌及李朝波赔付 12,569.50 万元，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等十方赔付 61,634.77 万元。未来，公司将团结各股东并利用好各股东的资源与支持，集中精力聚焦钾肥主业及相关产业链发展，以稳健的业绩回馈广大投资者！

五、备查文件

- 1、海珠法院《结案通知书》[(2022)粤 0105 执恢 1196 号]。

特此公告。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2日